

WE
CONNECT
THE
WORLD

2015

Contents

目錄

1	Corporate Information
2	Financial Highlights
4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23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Profit or Loss
24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Profit or Loss and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25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27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29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30	Notes to the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terim Financial Information
61	公司資料
62	財務摘要
6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3	簡明綜合損益表
8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8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Indian Subcontinent and Africa
印度次大陸及非洲

- Colombo, Sri Lanka**
斯里蘭卡·科倫坡
Colombo South Container Terminal
- Lagos, Nigeria**
尼日利亞·拉各斯
Tin-Can Island Container Terminal
- Lomé, Togo**
多哥·洛美
Lomé Container Terminal
- City of Djibouti, Djibouti**
吉布提·吉布提市
Port de Djibouti
- Abidjan, Côte d'Ivoire**
科特迪瓦·阿比讓
Terra Abidjan

Europe and Mediterranean
歐洲及地中海

- Casablanca, Morocco**
摩洛哥·卡薩布蘭卡
Somaport
- Tangiers, Morocco**
摩洛哥·丹吉爾
Eurogate Tanger
- Marsaxlokk, Malta**
馬爾他·馬沙斯洛克
Malta Freeport Terminal
- Fos, France**
法國·福斯
Eurofos
- Le Havre, France**
法國·勒阿弗爾
Terminal de France
Terminal Nord
- Dunkirk, France**
法國·敦克爾克
Terminal des Flandres
- Montoir, France**
法國·蒙圖瓦爾
Terminal du Grand Ouest
- Antwerp, Belgium**
比利時·安特衛普
Antwerp Gateway
- Zeebrugge, Belgium**
比利時·澤布呂赫
Container Handling Zeebrugge

Others
其他

- Busan, South Korea**
南韓·釜山
Busan New Container Terminal
- Miami, United States**
美國·邁阿密
South Florida Container Terminal
- Houston, United States**
美國·侯斯頓
Terminal Link Texas
- Malta, Malta**
馬爾他
- Djibouti, Djibouti**
吉布提
- Togo, Togo**
多哥
- Nigeria, Nigeria**
尼日利亞
- Côte d'Ivoire, Côte d'Ivoire**
科特迪瓦
- Morocco, Morocco**
摩洛哥
- France, France**
法國
- Belgium, Belgium**
比利時
- United States, United States**
美國
- South Korea, South Korea**
南韓

Mainland China, Hong Kong and Taiwan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Ports 碼頭業務 Logistics 綜合物流業務

Pearl River Delta
珠三角地區

- Mega SCT
蛇口集裝箱碼頭
- China Merchants Port Services
招商港務
- Chiwan Container Terminal
赤灣集裝箱碼頭
- Shenzhen Mawan Project
深圳媽灣項目
- Shenzhen Chiwan Wharf
深圳赤灣港航
- Shenzhen Haixing Harbour Development
深圳海星港口發展
- China Merchants Container Services
招商局貨櫃服務
- Modern Terminals
現代貨櫃碼頭
- China Merchants Bonded Logistics
招商局保稅物流

Yangtze River Delta
長三角地區

- Shanghai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
- Ningbo Daxie China Merchants International Terminals
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頭
- Ningbo Port
寧波港
- South-West Area**
西南地區
- Zhanjiang Port
湛江港
- Xiamen Bay Economic Zone**
廈門灣經濟區
- Zhangzhou China Merchants Port
漳州招商局碼頭
- Xiamen Haicang Xinhaida Container Terminal
廈門海滄新海達集裝箱碼頭

Bohai Coastal Area
環渤海地區

- Tianjin Five Continents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
- Qingdao Qianwan United Container Terminal
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
- Qingdao Qianwan West Port United Terminal
青島前灣西港聯合碼頭
- Qingdao Port Dongjiakou Ore Terminal
青島港董家口礦石碼頭
- 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青島港國際
- China Merchants International Terminal (Qingdao)
招商局國際碼頭(青島)
- Tianjin Haitian Bonded Logistics
天津海天保稅物流
- Kaohsiung, Taiwan**
台灣·高雄
- Kao Ming Container Terminal
高明貨櫃碼頭

公司資料

董事會

李建紅先生(主席)
李曉鵬先生(副主席)
李引泉先生(於2015年3月13日辭任)
胡政先生(於2015年3月13日辭任)
蒙錫先生(於2015年3月13日辭任)
蘇新剛先生
付剛峰先生(於2015年6月1日獲委任)
余利明先生
胡建華先生(於2015年4月16日辭任為董事總經理)
王宏先生
鄧仁杰先生(於2015年6月1日獲委任)
白景濤先生(董事總經理)(於2015年6月1日獲委任)
鄭少平先生
吉盈熙先生*
李業華先生*
李國謙先生*
李家暉先生*
龐述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168至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38樓

公司秘書

梁創順先生·執業律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孖士打律師行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

股份代號

00144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鋪

公司網址

<http://www.cmhi.com.hk>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同比變化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綜合損益表摘要			
收入 ¹	22,353	21,776	2.6%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	2,781	2,149	29.4%
非經常稅後收益 ²	(315)	(43)	632.6%
經常溢利	2,466	2,106	17.1%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90.54	83.46	8.5%
攤薄	90.41	83.38	8.4%
每股股息(港仙)			
中期股息	22.00	22.00	0.0%
綜合現金流量表摘要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2,672	1,723	55.1%

	2015年	2014年	同比變化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總資產	102,764	102,436	0.3%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71,071	67,430	5.4%
有息債務淨額 ³	8,145	10,470	(22.2%)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同比變化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¹			
港口業務	10,746	10,268	4.7%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	274	421	(34.9%)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	10,347	10,240	1.0%
其他業務	986	847	16.4%
合計	22,353	21,776	2.6%
EBITDA⁴			
港口業務	5,420	5,221	3.8%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	146	183	(20.2%)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	1,033	688	50.1%
其他業務	202	342	(40.9%)
EBITDA	6,801	6,434	5.7%
未分配收入／(支出)淨額 ⁶	196	(92)	(313.0%)
利息開支淨額 ⁵	(699)	(959)	(27.1%)
稅項 ⁵	(927)	(886)	4.6%
折舊及攤銷 ⁵	(1,950)	(1,744)	11.8%
非控制性權益 ⁵	(640)	(604)	6.0%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	2,781	2,149	29.4%

1. 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入，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入。
2. 於2015年，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港幣300萬元、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港幣2.6億元及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港幣5,200萬元。於2014年，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港幣1,900萬元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增加(除稅後)港幣2,400萬元。
3. 有息債務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4. 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利息開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未分配收入減支出、非控制性權益前溢利。
5. 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各自有關金額。
6. 包括2015年及2014年的總部職能支出、以及2015年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及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概覽

2015上半年，全球經濟保持溫和增長，但增速不及預期。發達經濟體在油價於近年較低水平徘徊以及延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驅動下，經濟增長繼續改善。美國的經濟回升進程不及預期，但工資增長、就業增加及房地產市場改善等促進美國消費與投資增長的潛在驅動力並沒改變。歐元區的經濟復甦更加堅實，區內需求及通脹均有上升跡象，雖然希臘債務危機引人注目，但希臘經濟惡化對歐盟及世界其他地方經濟增長的影響有限。日本經濟雖受惠於財政政策刺激，但長期增長動力仍顯不足。新興經濟體受大宗商品價格下跌，外部金融條件收緊產生的抑制性影響，以及自身經濟結構性問題的困擾，延續經濟增速普遍放緩的趨勢。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表示，全球經濟的下行風險仍然存在，當中包括資產價格的破壞性變動、金融市場波動性加劇、美元升值給美元債務人帶來的資產負債表及融資的風險、部份新興經濟體及中國經濟增長下滑的程度超預期、以及烏克蘭、中東及非洲部分地區地緣政治風險加劇等影響全球經濟的因素。IMF在2015年7月9日發佈最新一期《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下調了2015年全球經濟增長預期。報告預測，2015年全球經濟增速為3.3%，較2014年下降0.1個百分點，亦較其4月份報告的預測下調了0.2個百分點；其中發達經濟體

增長2.1%，較2014年增長0.3個百分點；新興市場及發展中經濟體增長4.2%，較2014年下降0.4個百分點。

中國GDP增速在上半年基本實現「保七」，但外貿增速呈現負增長，形勢不容樂觀。2015年1至6月中國完成對外貿易進出口總值18,808億美元，同比下降6.9%；其中出口總值10,720億美元，同比略增1.0%；進口總值8,088億美元，同比下降15.5%。

受全球經濟復蘇緩慢，中國對外貿易負增長的影響，全球港口業務普遍延續低速增長態勢。按照中國交通部公佈資料顯示，2015年上半年，中國規模以上港口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03億標準箱(「TEU」)，同比增長6.1%，其中沿海港口完成9,210萬TEU，同比增長5.6%，較上年同期增速下滑1.3個百分點。

2015上半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135萬TEU，比上年同期增長5.3%；港口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1.74億噸，比上年同期下降3.9%。本集團作為第一大股東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集裝箱銷售業績持續回升。上半年銷售乾貨集裝箱及冷藏集裝箱82萬TEU，同比增長18.2%。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溢利為港幣27.8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9.4%，其中經常性溢利^{註1}為港幣24.66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7.1%。本集團的港口核心業務實現EBITDA^{註2}港幣54.2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3.8%，港口核心業務之EBITDA貢獻佔本集團EBITDA總額的79.7%。

業務回顧

港口業務

上半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135萬TEU，同比增長5.3%。其中內地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036萬TEU，同比增長5.0%，繼續保持國內領先的碼頭營運商地位；香港及台灣地區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03萬TEU，比上年同期下降18.7%；受益於斯里蘭卡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CICT」)碼頭的業務快速增長，海外地區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95萬TEU，比上年同期增長20.4%。港口散雜貨業務吞吐量1.74億噸，同比下降3.9%。其中內地港口項目完成散雜貨1.72億噸，同比下降4.2%；海外地區吉布提Port de Djibouti S.A.(「PDSA」)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41萬噸，比上年同期增長31.8%。

珠三角地區

珠三角地區，深圳西部碼頭上半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39萬TEU，增長3.6%。由於市場開拓取得成效，外貿集裝箱量同比快速增長9.1%，期內完成了497萬TEU，增速高於深圳港總體的升幅。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3萬TEU，同比增長7.9%。在本集團積極推進珠三角地區業務轉型的背景下，深圳西部港區完成散雜貨吞吐量949萬噸，同比下降26.1%；東莞麻涌碼頭產能得到進一步釋放，期內完成散雜貨吞吐量540萬噸，同比增長13.8%。

廈門灣經濟區

東南沿海，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漳州碼頭」)箱量因貨源結構調整同比下降16.8%，上半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7萬TEU。漳州碼頭完成散雜貨吞吐量602萬噸，同比增長15.8%。

長三角地區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團」)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803萬TEU，同比增長4.4%。上港集團因業務轉型，煤、礦業務大幅下降，上半年完成散雜貨吞吐量

註1 剔除非經常性稅後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非經常性收益包括2015年上半年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及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以及2014年上半年，投資物業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註2 EBITDA指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利息開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之溢利。

7,661萬噸，同比下降21.1%；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頭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41萬TEU，同比增長17.0%。

渤海灣地區

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12萬TEU，同比增長5.5%。青島前灣西港聯合碼頭有限公司完成散雜貨吞吐量832萬噸，小幅下降1.3%。去年入股的青島董家口礦石碼頭有限公司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518萬噸，同比增1,224萬噸；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31萬TEU，同比增長3.9%。

中國西南港口

湛江港(集團)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0萬TEU，同比增長27.0%。港口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052萬噸，同比增長7.1%。

香港及台灣地區

香港全港上半年整體集裝箱吞吐量同比下降約9.0%，其中葵青港區集裝箱吞吐量同比下降11.0%，受香港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2014年下半年操作系統升級影響，本集團香港項目在上半年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28萬TEU，同比下降26.8%；台灣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得益於新產能釋放，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5萬TEU，增長22.3%。

海外地區

上半年本集團海外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95萬TEU，同比增長20.4%。其中斯里蘭卡CICT碼頭大幅增長1.4倍，上半年完成67萬TEU；尼日利亞Tin-Can Island Container Terminal Limited完成22萬TEU，同比增長5.9%；吉布提PDSA完成44萬TEU，同比增長1.7%；多哥Lomé Container Terminal S.A.在2014年下半年開始試運行，2015年上半年帶來新增箱量22萬TEU；Terminal Link SAS (「Terminal Link」)則完成640萬TEU，同比增長12.6%。

港口業務戰略部署

上半年，在不利的經營環境下，本集團圍繞「謀突破、求突破、促突進」的經營思路開展各項工作。一方面通過資源整合、轉型升級、資本運作等舉措，提高資產利用效率和資本配置效率，謀求資本回報的新突破；另一方面，緊緊把握政策機遇，以戰略目標為引領，深化國內、海外與創新戰略的實施，謀取母港競爭力提升、海外發展和創新發展的新突破。

深圳母港建設方面，本集團積極推進西部港區的轉型升級，實現資源優化配置，提升資產效益。上半年，與深圳市政府就銅鼓航道拓寬事宜協商形成工程實施及投資方案，未來將

有效改善西部港區的通航環境。本集團同時於期內啟動了「媽灣智慧港」項目建設，該項目將本集團附屬公司深圳海星港口發展有限公司現有的多用途泊位改造升級成兩個20萬噸級的智能化集裝箱專業泊位，以打造成自動化、智能化、綠色低碳的現代集裝箱示範碼頭。同時，基於「港口+」概念和「自貿區」政策優勢，探索構建以港口為核心，聚集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資金流「四流合一」的智慧港口生態圈，提升深圳母港的綜合競爭力和服務水平。

海外戰略方面，本集團把握國家「一帶一路」建設的發展機遇，積極推動本集團海外業務在規模、佈局和發展模式等方面尋求新的突破。2015年7月，公司與法國CMA CGM SA

簽署了「一帶一路」沿線港口、物流及相關基礎設施投資及運營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將以Terminal Link為平台，積極研究「一帶一路」沿線港口、物流及相關基礎設施的投資和運營機會，是項合作將有助於發揮雙方全球業務佈局的協同效應，實現互利共贏。

國內港口佈局方面，本集團立足於完善、深化和協同，積極加強與沿海主要港口集團的互動交流，尋找新的投資與合作機會。2015年2月，公司與大連港集團有限公司簽署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將探討以港口業務為核心的多領域、多層次的合作，共同推動大連東北亞航運中心的建設，是項合作將進一步完善本集團在環渤海地區的港口網絡佈局。



創新發展方面，「產網融合」、「產融結合」項目持續向縱深推進。上半年，大宗交易平台項目完成戰略諮詢，確定了戰略實施路線圖；另外，本集團正積極研究跨境貿易綜合服務等轉型發展模式。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積極推動精細化管理平台的深化應用，進一步豐富平台的內涵與功能。通過總結國內外碼頭運營管理經驗，啟動企業級知識庫建設，努力搭建「知識+數據」的共享服務中心，為碼頭的經營管理提供「最佳實踐方案」，這對支持本集團發展戰略和提升整體管理水平具有重要意義。本集團於期內榮獲 Containerisation International 的「年度碼頭運營商」獎項，反映業界對本集團服務質素、操作效率、運營管理、創新發展及人材培訓等各方面領域的表現給予了充分的肯定。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

上半年，本集團保稅物流業務積極把握互聯網經濟發展機遇，在「產網融合」方面取得重大突破。本集團旗下的深圳招商局保稅物流有限公司（「招商保稅」）與華潤萬家有限公司

（「華潤萬家」）合作，打造了前海蛇口自貿區內首家跨境電商直銷中心「e萬家」。按照「保稅展示加跨境電商」的O2O模式，同時打通線上線下，為廣大消費者提供更便捷購買進口商品的新渠道。在新業務模式的帶動下，招商保稅吸引了多家跨境電商的進駐，倉庫出租率上升，經營效益增長顯著。未來，本集團將在「e萬家」試點成功運作的基礎上，繼續探討與華潤萬家在青島和天津保稅園區的合作，實現跨境電商業務對保稅物流園區業務的創新驅動。

2015年1月，本集團與其最終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招商局船務企業有限公司（「招商局船務企業」）訂立購股協議，同意以總代價港幣7.60億元出售一家透過持有招商局美冷控股有限公司及招商局美冷物流有限公司51%股權經營本集團冷鏈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將相關股東貸款轉讓予招商局船務企業，退出冷鏈業務，以貫徹本集團不時檢討，並適時改組非核心業務的一貫策略。

2015上半年，香港三大航空貨運站貨物處理總量為182萬噸，比上年同期下降2.0%。本集團參資的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完成貨物處理量27萬噸，比上年同期下降9.0%。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

上半年，國際集裝箱運價雖然下滑，但新運力持續投入使用導致需求增加，同時因原材料價格下降，集裝箱銷售業務呈現出持續回升，中集集團經營業績增長顯著。上半年，中集集團歸屬於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人民幣15.18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6.7%。其中：上半年共銷售乾貨集裝箱和冷藏集裝箱82萬TEU，比上年同期增長18.2%。

財務回顧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收入^{註3}達港幣223.53億元，較上年同期上升2.6%；當中來自本集團港口核心業務的收入受現有碼頭組合的箱量結構優化以及海外綠地項目新增產能的釋放所帶動，從上年同期的港幣102.68億元上升4.7%至港幣107.46億元。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港幣27.8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9.4%。在存量資產集裝箱業務量持續上升，海外綠地項目表現優於預期，利息支出有所減少，以及中集集團業績有所改善的情況下，本集團實現經常性溢利港幣24.66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7.1%。

本集團的港口核心業務實現EBITDA港幣54.2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3.8%；港口核心業務之EBITDA貢獻佔本集團

EBITDA總額的79.7%。本集團於期內致力改善營運效率，因此在營運成本尤其人工成本上漲的情況下，EBITDA利潤率^{註4}仍能保持平穩，錄得50.4%（2014年上半年為50.8%）的水平。

本集團總資產由2014年12月31日的港幣1,024.36億元上升0.3%至2015年6月30日的港幣1,027.64億元。於2015年6月30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淨資產為港幣710.71億元，較2014年末上升5.4%。

總體而言，港口業務仍然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現金收益，同時由於個別聯營公司分紅受時間差因素影響，部份應該於2014年下半年收取的分紅遞延至2015年上半年，令本集團經營現金淨流入總額較上年同期上升55.1%，達港幣26.72億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在出售冷鏈業務獲得現金對價7.60億元，投放於業務收購活動的支出較上年同期稍為下降，以及上年同期在強制可換股證券募集所得的款項存放於短期定期存款的情況在本年度沒有發生下，投資活動之現金流由上年同期的淨流出港幣81.95億元變為本年度淨流入港幣4.41億元。本集團於2014年從發行強制可換股證券募得資金，但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並沒有類似的集資活動，致使期內融資活動之現金流由上年同期的淨流入港幣122.53億元變為本年度淨流出港幣49.33億元。

註3 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入，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入。

註4 EBITDA除以收入。

為滿足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港口綜合業務的資金需求，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China Merchants Finance Company Limited於2015年8月完成發行總額為7億美元的定息票據，當中包括於2020年到期，票面息率為3.50%的5年期票據共2億美元，以及2025年到期，票面息率為4.75%的10年期票據共5億美元。上述票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交易。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致力於不斷提升經營業績，為股東創造回報的同時，也注重履行企業對員工、社會和環境的社會責任，推動社會朝著健康、可持續的方向發展。

2015上半年，本集團繼續推進以「節能增效」為目標，以「技術創新」為抓手的綠色低碳港口建設，加快港口企業向環境友好型和資源節約型的轉換，踐行「節能減排、低碳環保」的企業社會責任。本集團旗下深圳西部港區自2013年成為華南地區唯一獲得國家資助的綠色低碳港口示範港區以來，積極推進並落實綠色低碳港口主題性試點實施方案，重點實施基礎設施改造、裝卸運輸設備升級、用能結構優化、操作智能化等四大領域十三項重點支撐項目，努力建設以清潔能源和綠電驅動為特色的綠色、高效、生態、可持續發展的新型現代化集裝箱港區。

本集團將企業的核心價值觀融於社會公益之中，積極參與多項公益活動，致力於助學、扶貧、慈善捐助及社區服務等，為促進社會和諧和可持續發展做出應有的貢獻。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擁有現金約港幣76.72億元，其中港元佔61.0%、美元佔7.5%、人民幣佔28.6%及其他貨幣佔2.9%。

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及物業投資之經營運作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回報，合計貢獻達港幣26.72億元。

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達港幣5.86億元，而本集團採取穩健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良好，加上本集團現時銀行借貸以中長期為主，並且本集團擁有充足雙邊銀行貸款額度支持，所以償還短期借款之壓力不大。

股本及財政資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2,570,613,544股股份。期內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7,221,000股新股並因此而收到淨額約港幣1.66億元。除上述發行新股外，本公司因強制可換股證券之兌換而發行744,404股股份。於2015年7月10日，本公司以股代息計劃中發行了16,220,486股股份。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約為10.3%。

期內，雖然本集團面對一些貨幣波動之影響，但預計其影響並不顯著，而本集團境外投資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歐元或

美元列示，該等財務報表因重新換算而產生的任何匯兌差額已於本集團的儲備中確認。

期內，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發行總數為人民幣5億元不同年期之定息非上市票據，以提供流動資金。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載有一般交叉失責條文的銀行貸款及應付上市票據合共港幣99.06億元。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未償還有息負債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浮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		
1年以內	1,223	972
1至2年	382	687
2至5年	829	1,508
超過5年	3,577	3,045
	6,011	6,212
定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51	—
定息應付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5年	—	3,878
於2018年	1,541	1,541
於2022年	3,828	3,828
	5,369	9,247
定息應付非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5年	254	507
於2016年	380	—
於2017年	—	631
於2018年	631	630
	1,265	1,768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104	484
1至2年	1,319	938
	1,423	1,422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710	834
1至2年	367	—
2至5年	254	127
	1,331	961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償還期限超過5年	367	361

註： 除港幣42.51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45.09億元)銀行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為無抵押貸款。

有息負債之幣種分佈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銀行貸款 港幣百萬元	應付 上市票據 港幣百萬元	應付 非上市票據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 中介控股 公司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 最終控股 公司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 附屬公司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者 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及美元	3,598	5,369	—	—	—	—	8,967
人民幣	538	—	1,265	1,331	1,423	—	4,557
歐元	1,926	—	—	—	—	367	2,293
	6,062	5,369	1,265	1,331	1,423	367	15,817

於2014年12月31日							
	銀行貸款 港幣百萬元	應付 上市票據 港幣百萬元	應付 非上市票據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 中介控股 公司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 最終控股 公司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 附屬公司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者 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及美元	3,243	9,247	—	—	—	—	12,490
人民幣	1,076	—	1,768	961	1,422	—	5,227
歐元	1,893	—	—	—	—	361	2,254
	6,212	9,247	1,768	961	1,422	361	19,971

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將其分別持有的兩間附屬公司全部股權抵押予多間銀行以獲授銀行貸款港幣42.51億元。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向銀行貸款港幣45.09億元，以其賬面值為港幣3,100萬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值為港幣700萬元之土地使用權作抵押，以及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將其分別持有的兩間附屬公司全部股權抵押予多間銀行以獲授銀行就有關附屬公司之融資。

僱員及酬金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聘有5,622名全職員工，其中185人在香港工作，4,686人在中國內地工作，其餘751人在外地工作。期內本集團之薪酬開支達港幣7.52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28.1%。本集團按照集團業績、個人工作表現、人力市場及經濟環境，每年向個別僱員作出薪酬調整之檢討。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藉以自我改進及提升與工作有關的技能。此外，本集團酌情決定發放年終花紅，對員工為公司的貢獻及努力作出獎賞。本集團亦設立了一項認股權計劃，有資格獲得該認股權的員工可以行使認股權，以協定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票。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在本公司的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而釐定。



前景展望

展望下半年，全球經濟仍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希臘債務危機對環球金融體系潛在風險的啟示，烏克蘭、中東及非洲部分地區的地緣政治風險，美日歐等發達經濟體的貨幣政策走向，新興經濟體的增長放緩等，將直接影響到2015年及往後全球經濟的增長表現。按照2015年7月IMF最新預測，2015年全球經濟增速為3.3%，較上年略降0.1個百分點，增幅仍低於預期。全球貿易在短期內亦難有起色，基本維持在4%以內的增長。航運市場的大型聯盟化格局基本形成，聯盟內的資源整合加快，聯盟間的競爭加劇，將對港航市場的現有秩序產生衝擊，並對港口行業帶來新的挑戰和機遇。國內經濟在步入「新常态」後，預計經濟增長將維持在7%左右，增速雖然放緩，但中國政府推出的一系列國家戰略與改革政策，包括「一帶一路」和「自貿區」建設等，均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帶來了新的政策機遇和發展空間。

受內外經濟環境的影響，本集團認為國內港口行業仍將持續面臨增速放緩的壓力，下半年的傳統旺季，預期對中國的出口貿易將會產生一定支持。本集團的港口業務受益於海外項目的穩步發展，預計全年表現將延續上半年的增長勢頭。

下半年，本集團將延續既定的經營思路，穩中求進地推動海外項目拓展，加快母港轉型升級，深化精細化管理，提升存量資產效益，加大業務創新的力度，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增添動力。

業務拓展方面，本集團將抓住國家「一帶一路」建設的機遇，繼續研究、捕捉沿線港口、物流及相關基礎設施的投資機會，完善海外佈局。同時，積極把握國內沿海港口區域整合的機會，優化國內佈局。依託日益成熟的全球港口網絡，加強國內外碼頭的業務協同，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碼頭綜合服務方案，深化與客戶的合作。

母港建設方面，本集團將積極推進以「媽灣智慧港」為引領的母港轉型升級，持續提升母港的資源效率和資產效益；充分利用前海蛇口自貿區的優惠政策，加強與口岸單位的合作，推動西部關區一體化和通關模式創新等改革措施，優化母港軟環境，打造區域競爭新優勢；充分發揮前海灣保稅港區的

「三區疊加」優勢，創新保稅物流業務模式，加強區港聯動，提升母港的貨物集聚能力。

創新方面，堅持「創新驅動發展」的經營策略，順應互聯網經濟快速發展的大趨勢，以「產網融合」為突破口，著力推動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與互聯網技術的有機結合，探討港口價值鏈與產業鏈的延伸，促進本集團業務的創新發展，打造可持續增長的業務新動力。

管理方面，繼續深化精細化管理信息平台的推廣應用，從廣度上推進平台與人力資源、內部管控、安全生產等模塊的銜接，形成數據互通、管理互聯，提升內部管理效率。從深度上推進與旗下企業生產管理系統的對接，強化生產經營分析能力，提升資產運作效率與效益。同時，繼續推進企業級知識庫的建設，將企業經驗轉化為知識資本。

展望下半年，在全球經濟與貿易緩慢復蘇，中國經濟增長進入新常態，港航市場競爭加劇的大環境下，本集團的港口業務將面臨新的機遇與挑戰，我們將認清形勢、審慎決策、穩中求進地推動本集團業績的持續增長，並謀求為股東創造更好的投資回報。

中期股息

為回饋投資者對本集團不斷支持，董事會議決透過以發行新股形式，於2015年11月18日或前後，向於2015年10月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以股代息計劃」），合共港幣5.69億元，即派息率為20.5%，惟股東可另行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中期股息以取代收取按中期股息所配發的股份（2014年：採取以股代息方式發行新股代替每股22港仙之股息，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

本公司將於2015年10月8日或前後向股東發出一份刊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連同有關選擇表格。以股代息計劃需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預計中期股息單及新股之股票將於2015年11月18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5年9月25日至2015年10月5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5年9月24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6號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2015年6月30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之股份及認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授予董事之 認股權項下 之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2015年 6月30日 於股份所持 好倉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蘇新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50,000	150,000	0.0078%
付剛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280,000	0.0109%
余利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410,884	500,000	0.0354%
王宏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466,898	150,000	0.0240%
白景濤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180,000	0.0070%
鄭少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300,000	0.0117%
李業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73,195	—	0.0067%
李國謙先生	配偶權益	家屬權益	1,698,639	—	0.0661%
			2,799,616	1,560,000	0.169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之認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在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

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中獲得利益。

認股權計劃

於2011年12月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採納新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並於同日終止以往之舊有認股權計劃(「已終止計劃」)。根據認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接納認股權，按其內訂明之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繳足股款之普通股。

鑑於招商局香港集團(指本公司之中介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招商局(香港)」)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及聯營公司)持續給予本公司支援，董事會認為將認股權計劃惠及招商局(香港)集團成員公司之董事及僱員(連同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董事及僱員，統稱為「合資格人士」)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

根據已終止計劃及認股權計劃於2015年6月30日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於2015年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2015年	於2015年		
			1月1日						持有之認股權	註銷之
			港幣元	之認股權	之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變動 ⁶	持有之認股權		
董事										
李引泉先生 ⁴	2006年5月25日	23.03	250,000	—	(100,000)	—	(150,000)	—		
胡政先生 ⁴	2006年5月25日	23.03	400,000	—	—	—	(400,000)	—		
蒙錫先生 ⁴	2006年5月25日	23.03	200,000	—	—	—	(200,000)	—		
蘇新剛先生	2006年5月25日	23.03	350,000	—	(200,000)	—	—	150,000		
付剛峰先生 ⁵	2006年5月25日	23.03	—	—	—	—	280,000	280,000		
余利明先生	2006年5月25日	23.03	500,000	—	—	—	—	500,000		
王宏先生	2006年5月25日	23.03	150,000	—	—	—	—	150,000		
白景濤先生 ⁵	2006年5月25日	23.03	—	—	—	—	180,000	180,000		
鄭少平先生	2006年5月25日	23.03	300,000	—	—	—	—	300,000		
			2,150,000	—	(300,000)	—	(290,000)	1,560,000		
持續合約僱員 - 本集團及招商局香港集團										
			2006年5月25日	23.03	18,083,000	—	(6,771,000)	—	290,000	11,602,000
			2006年6月21日	20.91	150,000	—	(150,000)	—	—	—
					18,233,000	—	(6,921,000)	—	290,000	11,602,000
					20,383,000	—	(7,221,000)	—	—	13,162,000

附註：

1. 以上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可由授出認股權之日起計十年內隨時行使。
2. 於緊接認股權獲行使日期之前一日，每股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32.57元。
3. 期內並無根據已終止計劃及認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認股權。
4. 李引泉先生、胡政先生及蒙錫先生於2015年3月13日辭任執行董事，但仍然是招商局香港集團之持續合約僱員。李引泉先生於任職執行董事期間已行使100,000股認股權。在李引泉先生、胡政先生及蒙錫先生辭任後，他們分別持有150,000股、400,000股及200,000股之尚未行使認股權已被重新分類至「持續合約僱員」項下。
5. 付剛峰先生及白景濤先生於2015年6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他們在獲委任時分別持有280,000股及180,000股認股權。
6. 期內之其他變動包括於上文附註4及5所述之若干董事辭任及委任後，該等認股權由「董事」項下重新分類至「持續合約僱員」項下，反之亦然。

主要股東

於2015年6月30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總發行 股份百分比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894,918,269 ^(1,2,3)	73.71%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891,318,269 ⁽²⁾	73.57%
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891,318,269 ⁽²⁾	73.57%
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11,410,193 ⁽²⁾	35.45%
China Merchants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15,398,622 ⁽²⁾	27.83%
香港海通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243,360,576 ⁽²⁾	9.47%
Hoi Tung Investment (Yanta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43,360,576 ⁽²⁾	9.47%
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914,134,878 ⁽⁴⁾	35.56%
博遠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914,134,878 ⁽⁴⁾	35.56%
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911,410,193 ⁽⁵⁾	35.45%
Veris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911,410,193 ⁽⁵⁾	35.45%

附註：

-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各自由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團」)全資擁有。招商局集團被視為於1,894,918,26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502,676,197股股份屬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的權益)，即被視為由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所擁有權益之1,891,318,269股股份(請參閱下文附註2)及被視為由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所擁有權益之3,600,000股股份之總和(請參閱下文附註3)。
- 招商局(香港)由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China Merchants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香港海通有限公司及招商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各自由招商局(香港)全資擁有，而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CMU」)由招商局(香港)擁有50%權益。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由招商局(香港)擁有權益之1,891,318,26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為CMU實益持有之911,410,193股股份、China Merchants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實益持有之715,398,622股股份、被視為由香港海通有限公司擁有權益之243,360,576股股份及被視為由招商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擁有權益之21,148,878股股份之總和。

由於Hoi Tung Investment (Yantai) Limited由香港海通有限公司全資擁有，香港海通有限公司被視為於Hoi Tung Investment (Yantai) Limited所實益持有之243,360,57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Best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由招商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招商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被視為於Best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所實益持有之21,148,87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達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由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Orientu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由達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被視為由達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所擁有權益之3,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即Orientu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所實益持有之3,600,000股股份。
4. 根據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於2014年5月21日提交之證券權益披露表格，CMU之50%權益由Veris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擁有，Veris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由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由博遠投資有限公司擁有90%權益，博遠投資有限公司則由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Veris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博遠投資有限公司及中國華馨投資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CMU所實益持有之914,134,87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根據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於2014年6月12日提交之證券權益披露表格，CMU之50%權益由Veris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擁有，而Veris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由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Veris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CMU所實益持有之911,410,19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淡倉

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由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商業道德，堅信此對維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為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迎合股東不斷提升的期望及遵守愈趨嚴謹的法規要求，以及實踐其對達致卓越企業管治的承諾。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預期上市發行人須跟從及遵守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中載列的守則條文。

為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本公司於2015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盡量反映企業管治之最新最佳常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審閱，並已審議審核程序、內部管理及財務報告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2015年中期報告)。

董事個人資料之更新

自2015年4月16日起，胡建華先生退任董事總經理一職及獲委任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

自2015年6月2日起，李業華先生由新工投資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獲調任為該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5年8月21日起，李家暉先生獲委任為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員。上述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李建紅

主席

香港，2015年8月31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6	4,080	3,924
銷售成本		(2,210)	(2,223)
毛利		1,870	1,701
其他收益淨額	8	346	53
其他收入	8	142	118
行政開支		(464)	(443)
經營溢利		1,894	1,429
融資收入	9	102	46
融資成本	9	(399)	(563)
融資成本淨額	9	(297)	(517)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782	1,761
合營企業		135	193
		1,917	1,954
除稅前溢利		3,514	2,866
稅項	10	(361)	(386)
期內溢利	11	3,153	2,480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2,781	2,149
非控制性權益		372	331
期內溢利		3,153	2,480
股息	12	569	560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13		
基本(港仙)		90.54	83.46
攤薄(港仙)		90.41	83.3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期內溢利	3,153	2,480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能於其後重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外幣折算差額	(501)	(503)
出售附屬公司時變現儲備	(3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增加／(減少)， 扣除遞延稅項	2,923	(157)
分佔聯營公司之投資重估儲備	54	(25)
將不會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49	36
期內其他稅後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2,490	(6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643	1,831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5,357	1,566
非控制性權益	286	265
	5,643	1,8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4	3,002	3,167
無形資產	14	5,754	5,6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9,746	19,982
投資物業	14	1,764	1,757
土地使用權	14	8,007	7,938
聯營公司權益		37,733	37,731
合營企業權益		6,527	6,408
其他金融資產		7,452	4,2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83	1,645
遞延稅項資產		36	58
		90,804	88,551
流動資產			
存貨		83	108
其他金融資產		—	58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4,202	3,693
可收回稅項		3	3
現金及銀行存款		7,672	9,501
		11,960	13,885
總資產		102,764	102,43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18,106	17,918
強制可換股證券	17	15,258	15,280
儲備		37,138	32,821
擬派股息		569	1,411
		71,071	67,430
非控制性權益		8,031	7,716
總權益		79,102	75,14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來自股東之貸款	18	1,940	1,065
其他金融負債	19	11,155	12,2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99	1,421
遞延稅項負債		2,409	2,208
		16,903	16,925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	3,440	3,094
來自股東之貸款	18	814	1,318
其他金融負債	19	1,908	5,357
應付稅項		597	596
		6,759	10,365
總負債		23,662	27,290
總權益及負債		102,764	102,436
淨流動資產		5,201	3,5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6,005	92,07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股本 港幣百萬元	強制 可換股證券 港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港幣百萬元	保留盈利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1月1日	17,918	15,280	9,373	24,859	67,430	7,716	75,146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2,781	2,781	372	3,153
<i>其他全面收益/(開支)</i>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之外幣折算差額	—	—	(414)	—	(414)	(87)	(5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之增加，扣除遞延稅項	—	—	2,922	—	2,922	1	2,923
出售附屬公司時變現儲備(附註22)	—	—	(35)	—	(35)	—	(35)
分佔聯營公司儲備	—	—	103	—	103	—	103
期內其他稅後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2,576	—	2,576	(86)	2,49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576	2,781	5,357	286	5,643
與擁有人之交易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166	—	—	—	166	—	166
因轉換強制可換股證券發行股份	22	(22)	—	—	—	—	—
轉往儲備	—	—	19	(8)	11	—	1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2)	—	—	—	—	—	(221)	(221)
向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出售 附屬公司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附註20)	—	—	132	—	132	444	576
股息	—	—	—	(1,414)	(1,414)	(185)	(1,599)
分配予強制可換股證券持有者	—	—	—	(611)	(611)	—	(611)
償還來自一位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資本	—	—	—	—	—	(9)	(9)
期內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88	(22)	151	(2,033)	(1,716)	29	(1,687)
於2015年6月30日	18,106	15,258	12,100	25,607	71,071	8,031	79,10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合計		
	股本 港幣百萬元	強制 可換股證券 港幣百萬元	股份溢價 港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港幣百萬元	保留盈利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14年1月1日	253	—	16,713	8,316	23,317	48,599	7,827	56,426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2,149	2,149	331	2,480	
<i>其他全面(開支)/收益</i>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之外幣折算差額	—	—	—	(437)	—	(437)	(66)	(5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減少， 扣除遞延稅項	—	—	—	(157)	—	(157)	—	(157)	
分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11	—	11	—	11	
期內其他稅後全面開支總額	—	—	—	(583)	—	(583)	(66)	(649)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583)	2,149	1,566	265	1,831	
與擁有人之交易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	—	7	—	—	7	—	7	
於廢除面值後轉自股份溢價(附註)	16,720	—	(16,720)	—	—	—	—	—	
發行強制可換股證券，扣除發行開支	—	15,287	—	—	—	15,287	—	15,287	
轉往儲備	—	—	—	275	(275)	—	—	—	
出資予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94	94	
股息	—	—	—	—	(1,390)	(1,390)	(220)	(1,610)	
償還來自一位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資本	—	—	—	—	—	—	(17)	(17)	
期內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6,720	15,287	(16,713)	275	(1,665)	13,904	(143)	13,761	
於2014年6月30日	16,973	15,287	—	8,008	23,801	64,069	7,949	72,018	

附註：自新香港公司條例於2014年3月3日生效之日起，本公司不設法定股本，而其股份亦不設面值。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 港幣百萬元	2014 港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2,672	1,7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港口經營權		(803)	(1,112)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扣除已出售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22	737	—
一間聯營公司償還之款項		235	—
於合營企業及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		—	(607)
短期定期存款的增加		—	(6,700)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72	224
投資活動所產生／(動用)之現金淨額		441	(8,19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強制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淨額		—	15,287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4,933)	(3,034)
融資活動所(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4,933)	12,2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1,820)	5,781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01	3,2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	(13)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72	8,97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以及物業投資。

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至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均以港幣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5年8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但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應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為可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該等資料乃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作出披露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匯報。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下通過強調事項提請注意之任何事項，且並未載有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或前身公司條例(第32章)第141條所載之相同規定)所指聲明。

3. 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此等資產均以公允價值計量。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如在其中所述)一致。

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HKFRS之修訂。採納該等經修訂HKFRS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呈報之數額或披露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的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i)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兌風險、價格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信息和披露，因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上一個財政年度末以來風險管理或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公允價值之估計

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本集團以經常基準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金融工具。不同層級之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第一級)。
- 除第一級輸入值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以外得出)觀察所得之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即不可觀察之輸入值)(第三級)。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輸入值之情況下，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管理層委聘合資格外部估值師以適用之估值技巧及輸入值設立模型。於釐定各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時使用之估值技巧及輸入值之資料披露於下文。

(a) 按經常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

	2015年6月30日			合計 港幣百萬元
	第一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級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上市權益投資	6,738	—	—	6,738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	714	714
	6,738	—	714	7,452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公允價值之估計(續)

(a) 按經常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續)

	2014年12月31日			
	第一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級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580	5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上市權益投資	3,548	—	—	3,548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	667	667
	3,548	—	1,247	4,795

有關上述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如何釐定之資料載述如下，包括所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入賬列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自由交易上市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直接按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之報價進行估值。

上市公司之非上市權益工具(入賬列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基於同一上市公司在活躍市場的報價估值，並就缺少市場性的折讓因素進行調整。

入賬列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其他非上市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乃按指引公開交易公司法進行估值，在該方法下，估值模型之主要輸入值包括在公開市場進行交易之同類公司之市場倍數、股價、波幅及股息率，以及參考同類行業上市企業之股價對缺乏市場性所作之折讓。倘上述任何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提高/降低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非上市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對本集團的業績並不重大。

於2014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由在美國註冊成立之私有公司發行之優先股。所採用之估值方法亦為指引公開交易公司法，在該方法下，估值模型之主要輸入值包括在公開市場進行交易之同類公司之市場倍數、股價、波幅及股息率、參考同類行業上市企業之股價對缺乏市場性所作之折讓以及發行人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之預期時間。倘上述任何不可觀察輸入值提高/降低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對本集團的業績並不重大。

期內，業務或經濟環境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以至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金融資產亦無重新分類。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公允價值之估計(續)

(a) 按經常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續)

下表呈列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第三級工具變動：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5年1月1日	580	667	1,247
匯兌調整	—	2	2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未變現 公允價值收益(計入其他儲備)	—	45	4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2)	(580)	—	(580)
於2015年6月30日	—	714	714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4年1月1日	558	706	1,264
匯兌調整	—	(5)	(5)
收購金融工具	—	156	156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未變現 公允價值虧損(計入其他儲備)	—	(32)	(32)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未變現 公允價值收益(計入其他收益淨額)	34	—	34
於2014年6月30日	592	825	1,417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公允價值之估計(續)

(b) 並非按經常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但須作出公允價值披露)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餘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6.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及物業投資。以下為本集團於期內來自其主要服務之收入之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港口服務、運輸收入、貨櫃服務及貨櫃場管理收入	3,873	3,561
物流服務收入(包括租金收入)	186	341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21	22
	4,080	3,924

7.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核心管理隊伍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性質及地區劃分不同分部以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

個別經營分部由其各自的管理團隊經營，有關財務資料由主要營運決策者鑒定並合計總額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就業務及財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港口相關製造業務及其他業務。

7. 分部資料(續)

(i)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集裝箱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港口業務按以下所載之地區進一步評估：

(a)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 珠三角(不包括香港)
- 香港
- 長三角
- 其他

(b)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以外之其他地區

(ii) 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冷凍倉庫物流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於期內出售 Smart Ally Holdings Limited(「SAH」)及其附屬公司後(在附註22中詳述)，本集團終止其冷鏈業務，並於報告期末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分部資料中的「保稅物流及冷鏈業務」變更為僅包含「保稅物流業務」，其中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iii) 港口相關製造業務是指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之集裝箱製造業務。

(iv)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聯營公司經營之物業開發及投資及集成房屋製造及本集團經營之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各6個月期間，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均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

7.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按業務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及其根據資產位處的地理區域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資料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3,616	3,821	67,361	67,894
其他地區	464	103	15,955	16,384
	4,080	3,924	83,316	84,278

列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項目下之金額指本集團之收入。列在「分佔聯營公司」及「分佔合營企業」項目下之金額分別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其他投資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長三角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 止6個月										
收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985	122	—	302	464	3,873	186	—	21	4,080
分佔聯營公司	109	428	4,481	—	582	5,600	85	10,347	965	16,997
分佔合營企業	6	8	203	1,056	—	1,273	3	—	—	1,276
分部收入合計	3,100	558	4,684	1,358	1,046	10,746	274	10,347	986	22,353
截至2014年6月30日 止6個月										
收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035	93	—	330	103	3,561	341	—	22	3,924
分佔聯營公司	100	498	4,217	—	660	5,475	77	10,240	825	16,617
分佔合營企業	4	9	173	1,046	—	1,232	3	—	—	1,235
分部收入合計	3,139	600	4,390	1,376	763	10,268	421	10,240	847	21,776

7.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其他地區	小計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虧損)	1,223	20	259	155	161	1,818	120	48	23	(115)	(92)	1,894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35	53	942	—	264	1,294	15	483	(10)	—	(10)	1,782
— 合營企業	—	—	71	65	—	136	(1)	—	—	—	—	135
	1,258	73	1,272	220	425	3,248	134	531	13	(115)	(102)	3,811
融資成本淨額	(42)	—	—	(28)	(68)	(138)	(12)	—	—	(147)	(147)	(297)
稅項	(207)	(3)	(94)	(20)	(3)	(327)	(11)	(22)	1	(2)	(1)	(361)
期內溢利／(虧損)	1,009	70	1,178	172	354	2,783	111	509	14	(264)	(250)	3,153
非控制性權益	(317)	—	—	(19)	(34)	(370)	(2)	—	—	—	—	(372)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之溢利／(虧損)	692	70	1,178	153	320	2,413	109	509	14	(264)	(250)	2,781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433	5	—	61	122	621	48	—	—	5	5	674
資本開支	73	11	—	46	437	567	18	—	—	1	1	586

7.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合計
	港口業務					小計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小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長三角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虧損)	1,229	19	61	132	(38)	1,403	80	—	38	(92)	(54)	1,429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32	82	906	—	323	1,343	20	332	66	—	66	1,761
— 合營企業	—	—	54	142	—	196	(3)	—	—	—	—	193
	1,261	101	1,021	274	285	2,942	97	332	104	(92)	12	3,383
融資成本淨額	(38)	—	—	(26)	(9)	(73)	(12)	—	—	(432)	(432)	(517)
稅項	(213)	(3)	(90)	(25)	(9)	(340)	(23)	(15)	(4)	(4)	(8)	(386)
期內溢利／(虧損)	1,010	98	931	223	267	2,529	62	317	100	(528)	(428)	2,480
非控制性權益	(308)	—	—	(22)	(14)	(344)	13	—	—	—	—	(331)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之溢利／(虧損)	702	98	931	201	253	2,185	75	317	100	(528)	(428)	2,149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453	5	—	62	35	555	72	—	—	3	3	630
資本開支	177	3	—	40	1,307	1,527	67	—	—	1	1	1,595

7. 分部資料(續)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惟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港口業務				其他地區	小計	保稅物流 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香港			長三角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權益)	24,341	390	7,625	4,569	10,919	47,844	3,051	267	1,914	5,389	7,303	58,465
聯營公司權益	1,428	1,517	17,607	1	5,777	26,330	374	7,875	3,154	—	3,154	37,733
合營企業權益	3	7	1,000	5,517	—	6,527	—	—	—	—	—	6,527
分部資產總額	25,772	1,914	26,232	10,087	16,696	80,701	3,425	8,142	5,068	5,389	10,457	102,725
可收回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總資產												
102,764												
負債												
分部負債	(3,412)	(35)	—	(1,786)	(6,174)	(11,407)	(699)	—	(7)	(8,543)	(8,550)	(20,656)
應付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總負債												
(23,662)												

7.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續)

	於2014年12月31日											合計
	港口業務					小計	保稅物流及 冷鏈業務	港口相關 製造業務	其他業務		小計	
	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珠三角 (不包括香港)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長三角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權益)	24,138	234	4,297	4,429	11,010	44,108	4,472	—	1,843	7,813	9,656	58,236
聯營公司權益	1,439	1,598	17,316	—	6,088	26,441	378	7,679	3,233	—	3,233	37,731
合營企業權益	3	6	927	5,471	—	6,407	1	—	—	—	—	6,408
分部資產總額	25,580	1,838	22,540	9,900	17,098	76,956	4,851	7,679	5,076	7,813	12,889	102,375
可收回稅項												3
遞延稅項資產												58
總資產												102,436
負債												
分部負債	(3,840)	(42)	—	(1,789)	(6,931)	(12,602)	(1,160)	—	(8)	(10,716)	(10,724)	(24,486)
應付稅項												(596)
遞延稅項負債												(2,208)
總負債												(27,290)

8. 其他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其他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3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增加	—	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6	2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	(2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22)	52	—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260	—
其他	2	—
	346	53
其他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上市權益投資	66	61
— 非上市權益投資	49	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12
其他	27	29
	142	118

9.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融資收入來自：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9	41
其他	3	5
	102	46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30)	(67)
—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92)	(72)
應付上市票據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97)	(162)
—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00)	(100)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非上市票據	(45)	(47)
貸款來自於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	(8)	(7)
— 股東	(56)	(199)
其他	(9)	(5)
產生之借貸成本總額	(437)	(659)
減：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數額(附註)	38	96
融資成本	(399)	(563)
融資成本淨額	(297)	(517)

附註：除用於取得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專門借貸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外，一般借款所產生的利息開支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資本化。已採用之資本化利率為每年4.34%(2014年：每年4.73%)，相當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融資之借貸成本加權平均利率。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6.5% (2014 年：16.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業務須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 25%。若干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首五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五年則獲減免 50% 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抵銷過往年度之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開始或由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以較早者為準。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 2008 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一般徵收 10% 預提所得稅，而就若干地區(包括香港及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中國實體而言，倘該等公司根據中國之稅務條例為持有該等中國實體超過 25% 權益之實益擁有人，則享有 5% 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年 港幣百萬元	2014 年 港幣百萬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5	5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3	201
中國預提所得稅	147	123
海外預提所得稅	9	12
遞延稅項	17	45
	361	386

11.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期內溢利已扣除：		
存貨成本	—	17
員工成本(含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752	68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47	529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27	101
經營租賃租金		
— 土地及樓宇	120	145
— 廠房及機器	30	15

12.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2014年：每股22港仙)	569	560

於2015年8月31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已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形式向權益持有者配發；惟權益持有者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中期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建議股息並無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但將作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予以反映。

2015年中期股息乃根據於2015年8月31日已發行股份2,586,926,079股(2014年：2,546,717,460股)計算。

13.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基本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2,781	2,14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附註(a))	3,071,440,422	2,574,669,596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90.54	83.46
攤薄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溢利(港幣百萬元)	2,781	2,14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附註(a))	3,071,440,422	2,574,669,596
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認股權之調整(附註(b))	4,469,901	2,388,42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75,910,323	2,577,058,025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90.41	83.38

附註：

- (a)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i)期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ii)強制可換股證券自發行日兌換時將予以發行之普通股，因強制可換股證券為強制可換股工具(詳情載列於附註17)。

根據取得之最佳資料，包括強制可換股證券之條款及其持有人之身份，董事認為強制可換股證券的性質很大程度與本公司普通股相同，故於計算上述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已計及強制可換股證券。

- (b) 調整是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認股權獲得行使而增加的已發行普通股的數目。根據未行使認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以公允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中期市價)釐定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認股權獲得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14. 商譽、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土地使用權

	商譽 港幣百萬元	無形資產 港幣百萬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港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5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3,167	5,650	19,982	1,757	7,938
匯兌調整	—	(347)	(49)	—	1
添置	—	331	248	2	—
公允價值之增加	—	—	—	3	—
出售	—	—	(101)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2)	(165)	—	(376)	—	(25)
轉入	—	156	589	2	184
折舊及攤銷	—	(36)	(547)	—	(91)
於2015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3,002	5,754	19,746	1,764	8,007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4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3,318	5,274	19,034	1,839	7,967
匯兌調整	(8)	(54)	(131)	(3)	(64)
添置	—	507	776	—	—
公允價值之增加	—	—	—	19	—
出售	—	—	(129)	—	—
轉入	—	—	—	—	96
折舊及攤銷	—	(7)	(529)	—	(94)
於2014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3,310	5,720	19,021	1,855	7,905

15.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賬款淨值(附註(a))	1,185	1,03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15	1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b))	329	561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附註(b))	174	174
應收股息	2,234	1,4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65	492
	4,202	3,693

附註：

- (a) 於2015年6月30日，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應收貿易票據港幣3,900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3,700萬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2014年：90天)之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582	433
逾期日數		
— 1 - 90日	517	481
— 91 - 180日	64	102
— 181 - 365日	17	12
— 超過365日	5	3
	1,185	1,031

- (b) 根據相關協議，港幣3.66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3.64億元)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接獲通知後償還。該等港幣1.52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3.85億元)之款項為無抵押、按固定實際年利率1%計息並須於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內償還。

1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	2,562,648,140	2,526,690,412	17,918	253
於廢除面值後轉自股份溢價(附註(b))	—	—	—	16,720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附註(c))	7,221,000	314,000	166	—
就轉換強制可換股證券發行股份(附註17)	744,404	—	22	—
於6月30日	2,570,613,544	2,527,004,412	18,106	16,973

附註：

- (a) 於2014年3月3日新香港公司條例生效日期以前，本公司持有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港幣0.1元之法定股份及港幣5.00億元之股本。自新香港公司條例生效日期以後，本公司不設法定股本及其股份不設面值。
- (b) 自新香港公司條例生效日期以後，港幣167.20億元之股份溢價成為本公司股本的一部分。
- (c) 期內，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7,221,000(2014年：314,000)股股份，其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1.66億元(2014年：港幣700萬元)。
- 行使時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32.96元(2014年：港幣27.29元)。有關交易成本已於所收取之款項中抵扣。
- (d) 自2015年7月1日起至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獲批准日期之期間，發行了16,312,535普通股，(i)以支付2014年末期股息款項港幣5.42億元及(ii)以強制可換股證券轉換(2014年：發行了19,713,408普通股，(i)以支付2013年末期股息港幣4.51億元；(ii)以強制可換股證券轉換及(iii)行使認股權)。

16. 股本(續)

附註：(續)

(e) 認股權

本公司股東於2011年12月9日批准及採納現有認股權計劃。截至2014年或2015年6月30日止任何6個月期間概無授出認股權。

認股權計劃下之未行使認股權數目之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於1月1日	23.01	20,383,000	22.72	22,461,000
已行使	22.99	(7,221,000)	23.03	(314,000)
於6月30日	23.03	13,162,000	22.72	22,147,000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所有認股權均可予行使。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年份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6年	23.03	13,162,000	20,233,000
2016年	20.91	—	150,000
		13,162,000	20,383,000

17. 強制可換股證券

強制可換股證券乃本公司按每單位港幣30.26元之認購價發行之股本工具，屬本公司之直接、無抵押及後償責任。本公司可酌情以強制可換股證券賦予持有人於強制兌換日期(即強制可換股證券發行日期後第三週年)兌換其證券為本公司普通股之前每半年收取固定票面利息。強制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有權於強制兌換日期前隨時以一單位強制可換股證券兌換一股本公司普通股之兌換率(可作若干反攤薄調整)將其任何強制可換股證券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強制可換股證券無權收取本公司向其普通股股東宣派及支付之股息，且不附有本公司任何投票權。

17. 強制可換股證券(續)

2014年6月6日，強制可換股證券按每持有五股普通股可得一單位強制可換股證券之基準無條件公開發售。合共505,400,882單位強制可換股證券獲發行，相當本公司於兌換時發行505,400,882股普通股。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CMG」)及其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包括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獲發行合共502,676,197單位(包括根據包銷協議所認購之單位)。本集團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152.87億元。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744,404單位(2014年：無)強制可換股證券被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而港幣6.11億元(2014年：無)已被宣派及派付予強制可換股證券持有者。

18. 來自股東之貸款

	來自一間中介 控股公司之貸款		來自最終 控股公司之貸款		合計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貸款須於以下時期償還：						
一年內	710	834	104	484	814	1,318
介乎一至兩年	367	—	1,319	938	1,686	938
介乎兩至五年	254	127	—	—	254	127
	1,331	961	1,423	1,422	2,754	2,383
減：列入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款	(710)	(834)	(104)	(484)	(814)	(1,318)
非流動部分	621	127	1,319	938	1,940	1,065
年利率	3.94% - 4.35%	3.94% - 4.35%	4.65% - 5.20%	4.65% - 5.20%		

所有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均以人民幣列值並按上文所載之固定利率計息且為無抵押。

19. 其他金融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		
— 浮息	1,075	512
— 定息	51	—
長期銀行浮息貸款，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 無抵押	505	1,118
— 有抵押(附註(a))	—	33
長期銀行浮息貸款，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 無抵押	180	73
— 有抵押(附註(a))	4,251	4,476
	6,062	6,212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附註(c))	367	361
應付票據(附註(d))		
— 將於2015年到期票面值為5億美元， 票面利率為5.375%之擔保上市票據	—	3,878
— 將於2018年到期票面值為2億美元， 票面利率為7.125%之擔保上市票據	1,541	1,541
— 將於2022年到期票面值為5億美元， 票面利率為5%之擔保上市票據	3,828	3,828
— 將於2015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4億元， 票面利率為5%之非上市票據	—	507
— 將於2015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2億元， 票面利率為3.98%之非上市票據	254	—
— 將於2016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3億元， 票面利率為4.9%之非上市票據	380	—
— 將於2017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5億元， 票面利率為5.28%之非上市票據	—	631
— 將於2018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5億元， 票面利率為5.6%之非上市票據	631	630
	6,634	11,015
合計	13,063	17,588
減：列入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1,908)	(5,357)
非流動部分	11,155	12,231

19. 其他金融負債(續)

附註：

- (a)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貸款以下列資產作抵押：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1
土地使用權	—	7
	—	38

除上述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一間附屬公司將其分別持有之兩間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亦已抵押予數間銀行以獲授銀行融資。

- (b) 本公司附屬公司已發行之上市票據港幣53.69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92.47億元)以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作抵押。
- (c) 該款項乃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4.65%(2014年12月31日：4.65%)計息且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毋須償還。因此，全部結餘分類為非流動。
- (d) 所有應付票據均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發行。實際利率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將於2015年到期票面值為5億美元，票面利率為5.375%之擔保上市票據	不適用	5.47%
將於2018年到期票面值為2億美元，票面利率為7.125%之擔保上市票據	7.36%	7.36%
將於2022年到期票面值為5億美元，票面利率為5%之擔保上市票據	5.22%	5.22%
將於2015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4億元，票面利率為5%之非上市票據	不適用	5.30%
將於2015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2億元，票面利率為3.98%之非上市票據	4.03%	不適用
將於2016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3億元，票面利率為4.9%之非上市票據	5.23%	不適用
將於2017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5億元，票面利率為5.28%之非上市票據	不適用	5.63%
將於2018年到期票面值為人民幣5億元，票面利率為5.6%之非上市票據	5.95%	5.95%

- (e)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未提取銀行貸款融資額度達港幣125.69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27.62億元)，其中已承諾及未承諾信貸融資額度分別為港幣108.93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06.92億元)及港幣16.76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20.70億元)。

- (f)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之其他金融負債須於以下時期償還：

	銀行貸款		應付上市票據		應付非上市票據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 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合計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1,274	972	—	3,878	634	507	—	—	1,908
介乎一至兩年	382	687	—	—	—	—	—	—	382	687
介乎兩至五年	829	1,508	1,541	1,541	631	1,261	—	—	3,001	4,310
五年內	2,485	3,167	1,541	5,419	1,265	1,768	—	—	5,291	10,354
超過五年	3,577	3,045	3,828	3,828	—	—	367	361	7,772	7,234
	6,062	6,212	5,369	9,247	1,265	1,768	367	361	13,063	17,588

19. 其他金融負債(續)

附註：(續)

(g) 於報告期末，銀行貸款之實際利率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	1.68%至2.59%	1.53%至4.24%
人民幣	5.65%至6.72%	6.05%至6.72%
歐元	3.88%至5.78%	3.88%至5.46%
美元	1.22%至3.98%	2.67%至3.86%

20.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a))	212	269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附註(b))	7	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122	170
就出售不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的預收款項(附註(c))	—	560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股息	1,414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85	2,087
	3,440	3,094

附註：

(a)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121	110
逾期日數		
— 1-90日	38	72
— 91-180日	10	31
— 181-365日	4	8
— 超過365日	39	48
	212	269

20.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續)

- (b)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接獲通知後償還。
- (c)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內，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且第三方同意收購本公司當時一間全資附屬公司Oasis K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OKIL」) 30%之股權，總代價為5,700萬歐元(相等於港幣5.76億元)。於2014年12月31日，該筆交易尚未完成，因此，自買方收取之5,500萬歐元(相等於港幣5.60億元)之款項乃於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負債。

出售已於期內完成。作為於出售完成日期OKIL淨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計算之份額，金額港幣4.44億元已被調整至非控制性權益。

此交易屬期內一個不導致失去控制權之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之重大權益變動。本集團收取之代價之公允值與出售OKIL所有權應佔之相對非控制性權益之差額已於其他儲備中確認。

21. 承諾及或然負債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之資本承諾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本集團：		
已批准但未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339	609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2,404	2,243
— 土地使用權	31	104
	2,774	2,956
合營企業：		
已批准但未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	53
— 土地使用權	16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2	349
— 土地使用權	46	—
	839	402
	3,613	3,358

21. 承諾及或然負債(續)

(b) 投資之資本承諾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本集團：		
已就港口項目訂約但未撥備	727	730

(c)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其49%已發行股本之一間聯營公司其他股東就銀行授予相關聯營公司授出之若干銀行融資及該聯營公司所承擔之其他義務全額提供企業擔保。以該聯營公司其他股東為受益人之反彌償保證已予簽立，據此，本集團承諾向該其他股東彌償因上述銀行融資及其他義務而產生負債之49%，總額為港幣2.24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96億元)。

董事於報告期末評估聯營公司就上述銀行融資及其他義務之違約風險並認為該風險並不重大，且該其他股東不大可能申索任何已擔保金額。

22.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15年1月，本集團已對CMG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完成出售SAH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本集團向其墊付之股東貸款總額，總現金代價為港幣7.60億元。

於出售日SAH應佔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港幣百萬元
失去控制權時SAH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商譽	165
土地使用權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
存貨	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8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1
現金及銀行存款	23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4)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16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之款項	(684)
其他金融負債	(6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
遞延稅項負債	(80)
應付稅項	(1)
已出售之淨資產	280
出售SAH之收益：	
已收取之代價	760
已出售之淨資產	(280)
轉讓股東貸款	(684)
非控制性權益	221
累計折算差額已於出售SAH後重新分配至損益	35
出售之收益	52
來自出售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760
減：已出售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23)
	737

23. 有關連人士之重大結餘及交易

董事認為CMG(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並由中國政府控制之國有企業)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有關連人士指CMG內之實體，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或經營決策或董事或行政人員對另一方進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下列為本集團與其有關連人士於本期內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之概要及於2015年6月30日因有關連交易產生之結餘：

(a) 與CMG、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統稱「CMG集團」)有關之結餘及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租金收入來自	(i)		
— 一間中介控股公司		21	22
— 同系附屬公司		2	3
— 聯營公司		8	9
支付租金開支予	(i)		
— 一間中介控股公司		1	1
— 同系附屬公司		60	62
— 聯營公司		42	39
服務收入來自	(ii)		
— 同系附屬公司		27	14
— 合營企業		63	63
— 聯營公司		12	—
支付服務費予	(iii)		
— 同系附屬公司		16	23
— 合營企業		11	8
— 一間聯營公司		—	1
利息開支及前期費用支付予	(iv)		
— 最終控股公司		34	35
— 一間中介控股公司		22	17
— 一位股東		—	147

23. 有關連人士之重大結餘及交易(續)

(a) 與CMG、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統稱「CMG集團」)有關之結餘及交易(續)

附註：

- (i) 本集團向CMG集團租用若干船隻及物業，並向CMG集團租出辦公室樓宇。租金收入或開支根據各自租約按月收取或支付固定金額。
- (ii) 港口及物流服務費參考市場價格。
- (iii) 該等關連人士提供駁船，將貨物運往本集團經營之碼頭，並提供貨物管理及船隻塗漆服務予本集團。該服務費參考市場價格。
- (iv) 利息開支根據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之未付款項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8所列之利率計算。
- (v) 期內，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向一間合營企業轉讓若干資產，代價為港幣7,400萬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5,000萬元)。
- (vi) 期內，本集團已完成向CMG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出售SAH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本集團向其墊付之股東貸款，總現金代價為港幣7.60億元。詳情已於附註22披露。
- (vii)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內，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補償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清拆及搬遷建於將予歸還該同系附屬公司之土地上若干物業，補償總額為人民幣1.12億元。於2014年12月31日該金額已全數接收。
- (viii)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CMG之聯營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存款港幣27.88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41.29億元)。
期內，來自招商銀行之利息收入金額為港幣2,300萬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2,000萬元)。

與CMG集團內之實體於2015年6月30日之結餘披露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5、18及20。

(b) 與其他中國國有實體進行之交易

本集團與其他中國國有實體進行若干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購買資產、興建港口及相關設施、銀行存款及借款。

23. 有關連人士之重大結餘及交易(續)

(c) 與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結餘及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已付利息開支(附註)	8	7

附註：利息開支根據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未償還貸款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9所列明之利率支銷。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與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有關之結餘披露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9。

(d)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2	12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38/F, China Merchants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 - 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102 8888
Fax: (852) 2851 2173
E-mail: relation@cmhk.com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
電話：(852) 2102 8888
傳真：(852) 2851 2173
電郵： relation@cmhk.com

www.cmhi.com.hk